

孙中山著作丛书



论改组国民党 与召开“一大”



广东人民出版社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



论改组国民党 与召开“一大”

广东人民出版社

孙中山著作丛书



论改组国民党 与召开“一大”

黄彦 编注

广东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论改组国民党与召开“一大” / 黄彦编注.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08. 11

(孙中山著作丛书)

ISBN 978 - 7 - 218 - 05800 - 9

I. 论… II. 黄… III. ①中国国民党—党史—文集②中国国民党全国代表大会—文集 IV. D693. 7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42712 号

责任编辑	卢 权 陈海烈
封面设计	林小玲
责任技编	孔洁贞 周 杰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 张	13
插 页	1
字 数	20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218 - 05800 - 9
定 价	20.00 元

如果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020—83795749)联系调换。

【出版社网址: <http://www.gdpsh.com> 电子邮箱: sales@gdpsh.com

图书营销中心: 020—37579604】

丛书总说明

在近代中国，孙中山先生是站在时代前沿的伟大人物，他所建立的历史业绩在国内外备受人们的尊敬和缅怀。他的思想学说和革命爱国精神不仅在当时深深影响了一代人，而且在今天依然具有不容忽视的现实意义。出版这套丛书的目的，在于使更多读者能有机会阅览和研究孙中山著作，特别是他的重要著作。

本丛书共二十册，现将有关体例问题说明如下：

（一）本丛书选收孙中山较有代表性的著作，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是篇幅较大的专著，单独成册；一是专题文选，即把性质相同或相近的著作汇编成册。各册因系单独发行，故对于个别内容兼具多种性质的著作，在不同专题文选中酌予重复收录。专题文选（及部分有栏目者）的著作均按写作或发表时间先后编排。

各册所收著作，有少数为历来各全集版本从未收录，曾已收录的有一些改用更佳底本，并对若干著作的写作或发表时间予以订正。

每一册前面，都有编注者所写的“本书说明”。

（二）据以排印的著作底本，单独成册的专著在“本书说明”中作出交代，由多篇著作汇成的专题文选则将底本注分别置于篇末，详列出版项或收藏单位。

在各篇底本之外，对于内容文字明显差异而又具有一定参考价值的其他早期版本，也择要注出，以供有志于研究者查检。

(三) 所收各篇著作的内容文字均不作任何删节。

孙中山的原注，文末印章文字，中文底本原有所附专名外文，外文底本经翻译后保留的专名原文，以及底本加于著作的“中略”、“下略”等，置于（）内。而为使格式划一，对于部分演说词底本在（）内的“鼓掌”、“笑声”等则予删除。

(四) 校勘文字以各篇底本为依据，并选择若干较佳版本参校。纠正讹字置于〔〕内，增补脱字置于〈〉内，情况较为特殊的以及删除衍文则在脚注中说明。字句残缺或难以辨认，用□表示。底本原空缺的字，通常用○表示。一些中外文访谈录底本夹杂有记者所写与谈话内容关系不大的文字，需删略时用“……”表示，整段删略则用“……………”表示。

原文非讹而为以往全集版本误校或赘勘者，选择一部分在脚注中辨正。

(五) 脚注的内容主要包括三方面：一是简介该篇有关背景史实；二是考释著作时间、介绍底本情况和有关校勘文字的说明；三是对一些中外人名、地名、专名、史实、典故、代称、隐语、方言、韵目代日等进行注释。此外，将部分底本的原编者夹注移至脚注。

外文的人名和地名常有多种书写形式。本丛书所注的外国人名原文，是尽可能根据不同国家和民族原来使用的拼写法，列出其姓名全称，但不录附加成分如职务、军衔、爵位、学位等。所注的外国地名原文，是根据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召开的国际地名标准化会议所定原则，即凡以罗马字母为通用文字的国家采用各该国法定的拼写法，凡以非罗马字母为通用文字的国家采用各该国法定的拼写法或国际上公认的罗马字母转写法（个别国家如埃及等则采用其本国制订的转写系统）。

(六) 专题文选的各篇标题，除极少数为孙中山自定或文

件原有者外，皆为编注者新拟，其中一部分参酌底本或其他版本所加的题目。所拟标题通常以内容提要方式表示。

演说、谈话、序言、批语以及个别文章、函电，另加副标题。演说的副标题中，到会千人以上者统称“大会”。

（七）著作时间和底本出版时间一概以公历标示。如原用清代、民国、外国年号以及干支纪时等，均折算为公历。

标出的著作时间和本书说明、注释中所用季度，以公历二月至四月为春，五月至七月为夏，八月至十月为秋，十一月至翌年一月为冬；又以公历约一、二月为年初，约十一、十二月为年底。

（八）本丛书按当今通行习惯标点分段，对以往全集版本有所更动、调整；有若干篇重新标点。

（九）本丛书以中国大陆颁行的通用字和简化字排印。但近百年前的社会用字习惯与今不尽相同，孙中山著作中文言文又占有很大比重，故为尊重历史文献起见，对当年通行的少数同义字、专用字以及易于混淆的歧义字予以保留。日本、朝鲜等外籍人士使用本国汉字的姓名，也保留原样。

本丛书的出版，承蒙中共中山市委和中山市人民政府的鼎力支持，同时得到海内外不少机构和学者友人的竭诚相助，广东人民出版社卢权、陈海烈两位先生及众多同仁也倾注了大量心血，谨此一并致谢。本丛书编辑工作系在继承前人成果的基础上进行，从中获益匪浅且多有吸收，而对其舛误失当之处亦多所匡正，书中不一一说明。编者学识有限，错误在所难免，尚祈读者不吝赐教。

本书说明

本书分成“国民党‘一大’前的改组言论及文件”、“国民党‘一大’举行期间的言论及文件”和“国民党‘一大’后的改组言论及文件”三个栏目，选辑孙中山的演说、谈话、函电、批语及有关文告、规章、决议案共四十五篇。

中国国民党成立于一九一九年十月，由兴中会、中国同盟会、国民党、中华革命党嬗变而来，是当时孙中山藉以领导中国革命事业的政党。他在世的最后两三年间，以极大的决心和毅力进行改组国民党工作。所谓改组国民党，即是从思想纲领、斗争策略、组织纪律诸方面对国民党进行改造。这种改造，始于一九二二年八月孙中山因陈炯明部在广州叛变而被迫来到上海之后，当时他所提出的是“改进”国民党党务；一九二三年加快改造党的步伐，并逐渐改用“改组”的提法。一九二四年一月孙中山在广州召开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本书书名上及目录中栏名简称为“一大”），把改组国民党工作发展到高峰，这次大会也是改组工作完成的标志。大会结束后，改组工作仍在拓展，并取得显著的成效。在孙中山逝世前的中国国民党发展史上，改组国民党是一个最为重要的事件，也是一个时间不算长但却具有深远影响的历史进程。

孙中山之所以要改组国民党，是由于从革命事业屡遭挫折的教训中逐渐认识到，唯有提高党员的思想素质和组织纪律性，为党的肌体注入新鲜血液和扩大党的社会基础，提出更加符合人民利益的理论主张和斗争任务，加强党的宣传工作和拥有自身的革命武装，并联合确实愿意帮助中国革命的国际力

量，这样才能实现自己的政治目标。因此，他很注意观察和学习苏俄共产党领导十月革命的成功经验，并作出了“联俄”的决策。他比过去都更加重视农民、工人、学生的作用，关注新青年的进步思想倾向，故而采取扶助农工运动的方针，并接纳成立不久的中国共产党的党员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这期间，他努力完善自己的革命理论，日益鲜明地把斗争矛头指向军阀和帝国主义，提出更能体现各阶层人民切身利益的一些政策措施。他建立民主集权制，不断调整和改善党的领导机构，极大地提高了它的办事效率。在他的积极推动下，加强对党员的宣传教育和训练工作，培训出一批宣传人才，并在各地增办革命报刊。国民党“一大”以后，更陆续创办了中国国民党陆军军官学校（俗称黄埔军校）、中国国民党讲习所（即宣传讲习所）、中国国民党农民运动讲习所等。

本书所收各篇，对改组国民党的缘起、内容及过程都有相当的反映。在这里有两点必须说明：

第一，选收的一些文件并非孙中山署名而是以国民党或其中央执行委员会的名义发表，因为这些文件含有涉及改组问题的重要内容，而当时孙中山作为国民党总理或中央执行委员会主席，发表前常须经他审核同意。尤其是在“国民党‘一大’举行期间的言论及文件”部分，为使读者能有比较完整的认识，故将大会重要的决议案予以收录。

第二，一些与改组国民党密切相关的问题，例如孙中山与苏俄（后改称苏联）的关系、扶助农工运动的情况、创建军校和党军等等，因本丛书另将编印出版专册，故对这些方面的著述大都未予收录。

目 录

本书说明	1
------------	---

国民党“一大”前的改组言论及文件

反对军阀割据与改进国民党 在上海与中国共产党领导人 李大钊的谈话（日译中）（一九二二年八月下旬）	3
中国国民党关于国家建设计画及政策之宣言 （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	5
中国国民党党纲（一九二三年一月一日）	10
中国国民党总章（一九二三年一月二日）	12
党务进行当以宣传为重 在上海中国国民党党务改进会议 的演说（一九二三年一月二日）	16
实施新颁中国国民党宣言党纲及党章之通告 （一九二三年一月十日刊载）	20
没有青年学生加入国民党革命便不能成功 在广州与 北京大学学生王昆仑的谈话（一九二三年一二月间）	22
党员要人格高尚并注重宣传才能得人心 在广州中国 国民党恳亲大会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月十五日）	25
检讨党务不振之因欲效法俄人以党治国 对广州中国国民党党务讨论会代表的演说 （一九二三年十月十六日）	33
从速实现吾党良好的组织与训练 在广州市全体国民党员 大会的训词（一九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	37

中国国民党改组宣言（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	39
依靠党员奋斗并以人民心力为基础 在广州大本营对 国民党员的演说（一九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41
改造中国国民党之宣言（一九二三年十一月间）	52
民生主义与共产主义实无别 批邓泽如等抨击中国共产党 密函（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三日呈函者收到）	55
党义战胜与党员奋斗 在广州大本营对国民党员的演说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九日）	61
注重宣传以造成群力 在广州大本营对国民党员的演说 （一九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68

国民党“一大”举行期间的言论及文件

代表大会的宗旨是改组国民党与改造国家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上午大会的开会词）	87
中国现状及国民党改组问题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下午大会的讲话）	92
关于组织国民政府案之说明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下午大会的讲话）	96
组织国民政府之必要决议案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下午大会表决通过）	100
附：国民政府建国大纲（一九二四年一月十八日）	101
主义胜过武力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日晚上欢宴与会代表的演说）	106
关于民生主义之说明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一日下午大会的讲话）	110
纪律问题决议案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下午大会表决通过)	114
海关问题决议案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下午大会无异议通过)	116
中国国民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下午大会表决通过)	118
通过宣言后要担负彻底革命的责任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三日下午大会的讲话)	131
增补宣言本党政纲“对内政策”第五项之临时动议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上午大会派汪精卫代表发言 并表决通过)	133
复苏联代表加拉罕感谢致贺大会电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四日下午大会通过发出)	135
哀悼列宁逝世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大会的演说)	137
致加拉罕哀悼列宁逝世电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大会通过发出)	140
中国国民党总章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八日下午大会表决通过)	141
关于感化游民土匪及殊遇革命军人之决议案	
(一九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下午大会表决通过)	154
增补宣言本党政纲“对外政策”条款之临时动议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十日上午大会发言并表决通过)	156
主持选举中央执行委员、候补委员暨中央监察委员、 候补委员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十日上午大会表决通过)	158
全党要为实行本党主义与政纲而一致奋斗	
(一九二四年一月三十日下午大会的闭会词)	160

国民党“一大”后的改组言论及文件

复赵世炎等说明国民党改组要义并望党员身体力行函

(一九二四年二月六日) 167

要取法俄国注重党的纪律 在广州与清华大学学生施滉等

的谈话(一九二四年二月九日) 169

纵谈与苏联中共关系及评论时局人物 在广州与日本记者

松岛宗衡的谈话(一九二四年二月) 176

就国民党改组原因致海内外同志书

(一九二四年三月二日刊载) 185

关于任职党员服从党义遵守党纪之通告

(一九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188

中国国民党号召国民各界为自身利益共同奋斗书

(一九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91

中国国民党为军阀罗织党狱敬告国民书

(一九二四年六月八日) 193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关于共产党员加入本党问题

之宣言(一九二四年七月七日) 195

中国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关于党内

共产派问题之训令(一九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 197

后记 202

国民党“一大”前的

改组言论及文件

反对军阀割据与改进国民党

在上海与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李大钊的谈话^①

(日译中)

(一九二二年八月下旬)^②

……孙先生首先从北上问题谈起，他认为：如若能恢复民国八年的国会^③，又能恢复当时的非常总统，我的北京之行也许必要；但目前已把民国六年的国会^④恢复了，我本人就连打破这

① 一九二一年五月中华民国正式政府在广州建立，由国会非常会议（亦称“非常国会”或“护法国会”）选举孙中山为大总统（外界或称“非常大总统”），谈话中所称“合法的国会、护法总统、护法政府”即指此。一九二二年六月陈炯明部在广州叛变，孙中山脱险后于八月十四日抵达上海。李大钊时为北京大学教授兼图书馆主任，系成立于一九二一年七月的中国共产党的主要创始人之一。八月二十三日李大钊到上海后，曾往法租界莫利爱路二十九号（今香山路七号）孙中山寓所拜访，进行多次交谈。其后不久，李大钊即在孙中山主盟下以个人身份加入国民党，后又应邀参与国民党改组工作。本篇系李大钊返京后于九月十三日接受《北京周报》记者访问时，介绍有关孙中山谈话内容的部分。

② 底本未说明谈话日期，此据李大钊在上海逗留时间酌定。

③ 指存在于一九一九年广州的国会。原为一九一七年八月在孙中山倡议下所设的“非常国会”，由赞成护法的部分议员组成。因不足法定出席人数，至一九一九年乃将不报到的议员除名，由各省候选人递补，被称为“八年国会”或“民八国会”。

④ 指存在于一九一七年北京的国会。袁世凯死后，一九一六年八月由继任总统的黎元洪重新召集，一九一七年六月在安徽督军张勋的武力胁迫下解散，被称为“六年国会”或“民六国会”。一九二二年六月，直系军阀扶植黎元洪复任总统，并在其控制下恢复“六年国会”。

“六年国会”、恢复“八年国会”的一点武力都不掌握，所以我之北京之行既已失去必须去的任何理由，而且也没有这个必要了。

对中国处在如此混乱状态之下的这种局面，我时常在考虑解救它的方法。我以为应恢复合法的国会、护法总统、护法政府，与此同时，使中央在事实上拥有强大的武装力量，以此来削弱各督军的势力，这是促进统一的最好方法。我决不承认现在这样的督军割据的联省自治，应当一面采取集中兵力于中央的办法，一面扩大县的自治权力，从而削弱现有督军的权力。

在逐步加强兵力于中央来实现全国统一的同时，紧接着就需要组织强有力的政党。所以我目前正在改组^①中国国民党，使本党能有更多的工人参加进来。这样经过改组后的大政党，一方面要讨论政治手段的运用，作一般政党应作的工作；另一方面为了谋求社会的根本改革，还要努力唤起民众的觉醒。归根到底，是要把它建成一个群众革命的先锋组织。总之，我国在近期内，想要依靠短暂的统一来实现永久的和平，那是不现实的。除了四万万民众的觉醒和真正的群众性的改革之外，别无他途可寻。

据李大钊著，韩一德译、穆传金校订：《中国统一的方法与孙吴两氏的意见》^②，载北京《近代史研究》一九八五年第一期，同年一月出版。译自日文《北京周报》第三十三号，一九二二年九月十七日出版^③

① 此处译为“改组”未必恰当，其时孙中山有较长一段时间是使用“改进”的提法。

② 标题中“吴”指直系军阀首领吴佩孚（两湖巡阅使），当时以“恢复法统”相标榜，李大钊曾于九月上旬在洛阳与吴晤谈。

③ 该期《北京周报》迄今未见。